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和统计局

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四季度大亚湾开发区 制造业企业提质增效奖励的通知

区内制造业企业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大亚湾开发区加快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惠湾管函〔2023〕25号），现组织申报 2023 年四季度大亚湾开发区制造业企业提质增效奖励。请符合条件并有意愿申报的企业提前与我局联系，并按文件要求，在粤财扶助平台管理系统（<https://czbt.czt.gd.gov.cn/#/home>）填报，并在国家统计局“联网直报平台”上下载 2023 年 12 月份的《工业产销总值及主要产品产量表》，若同时申报了增效奖励，请同时提供 2022 年 12 月份的《工业产销总值及主要产品产量表》报表（带水印）并盖公司红章上传至系统，于 1 月 24 日前将申报材料（1 份纸质）报送至区经统局工业经济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附件 1：关于印发《大亚湾开发区加快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2：关于印发《大亚湾开发区加快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（试行）》申报指南

惠州大亚湾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和统计局

2024 年 1 月 17 日

（联系人：郑清霞，联系电话：5562313，联系邮箱：
dywgmjgyk@dayawan.gov.cn）